### **福州市教育局关于2023年秋季幼儿园招生工作意见的政策解读**

##### 2023-05-24 11:51    来源: 教育局     字号：[大](https://jyj.fuzhou.gov.cn/zz/zwgk/zcfgjjd/202305/javascript%3Avoid%280%29)　[中](https://jyj.fuzhou.gov.cn/zz/zwgk/zcfgjjd/202305/javascript%3Avoid%280%29) [小](https://jyj.fuzhou.gov.cn/zz/zwgk/zcfgjjd/202305/javascript%3Avoid%280%29)

[查看原文件链接](http://jyj.fuzhou.gov.cn/zz/zwgk/tzgg_47610/202305/t20230524_4608464.htm%22%20%5Ct%20%22https%3A//jyj.fuzhou.gov.cn/zz/zwgk/zcfgjjd/202305/_blank)

一、文件出台背景

学前教育是非义务教育，国家实行“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公办民办并举”的办园体制；根据《福建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3年普通中小学幼儿园招生入学工作的通知》,立足我市公民办幼儿园资源的配置情况，出于指导2023年福州市各级各类幼儿园招生工作的实际需要，出台本意见。

二、关于2023秋季幼儿园小班入园年龄

截止2023年8月31日，大于等于3周岁且小于4周岁的适龄幼儿，入读幼儿园小班；即招收2019年9月1日至2020年8月31日期间出生的幼儿。

三、关于2023年秋季幼儿园招生政策发布时间

|  |  |  |  |
| --- | --- | --- | --- |
| 发布单位 | 福州市教育局 | 各县(市)区教育局 | 各幼儿园 |
| 发布内容 | 《招生意见》 | 《招生方案》 | 《招生公告(或简章)》 |
| 发布时间 | 5月24日 | 6-7月 | 现场报名开始前1周 |
| 发布地址 | 市政府、市教育局官网 | 各县(市)区政府或教育行政部门官网（详见《招生意见》的附件） | 幼儿园大门口和社区宣传栏或幼儿园网站 |

四、关于幼儿园招生方式

|  |  |  |
| --- | --- | --- |
| 幼儿园 | 普惠性 | 非普惠性 |
| 财政核拨公办园 | 政府购买普惠园 | 非普惠性民办园 |
| 非财政补助公办园 | 政府购买普惠性服务民办园 | 提供普惠性服务民办园 |
| 招生方式 | 派位招生﹢自主招生 | 派位招生﹢自主招生 | 由辖区教育行政部门自定鼓励并引导园所参与派位招生 | 由辖区教育行政部门自定 | 自主招生 |

另：1.特教学校举办的幼儿园(班)面向社会自主招生;

2.部队办园、部分省属部门、部分省属高校办园和特教学校举办的幼儿园实行自主招生。

五、关于幼儿园报名信息

|  |  |  |
| --- | --- | --- |
|   | 具体内容 | 家长报名 |
| 关注各县(市)区招生方案 | 本辖区：1.招生工作咨询电话；2.幼儿园招生方式、报名条件、报名时间；3.参与派位幼儿园招生服务片区；4.辖区幼儿园基本信息：(1)名称、(2)地址、(3)办学性质、(4)示范等级、(5)计划招生数、(6)收费标准等。 | 根据户籍所在辖区教育局的招生方案，选择幼儿园。 |
| 关注幼儿园招生公告(或简章) | 本园：1. 报名条件；2. 报名所需提交的材料；3. 报名时间；4. 招生程序；5.本园招生咨询电话等。 | 根据幼儿园招生公告(或简章)上的要求, 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报名材料。 |

六、关于幼儿园的招生服务片区和派位招生

|  |  |
| --- | --- |
| 招生服务片区 | 各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根据就近入园的原则和本区实际划定辖区各级各类幼儿园的招生服务片区。 |
| 派位招生比例 | 参与派位招生的园所，其派位比例，由各县(市)区教育局自行确定，并在各县(市)区招生方案中予以明确。公办园派位招生的比例不少于30%。 |
| 派位招生方式 | 派位招生的方式，由各县(市)区教育局自行确定，可采取电脑摇号、电话报名、或其他公平公开的方式，须在各县(市)区招生方案中予以明确。五城区幼儿园派位招生的方式统一为电脑摇号。 |

七、关于幼儿园的自主招生

各幼儿园要成立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统筹组织开展招生工作。自主招生录取的幼儿名单须由园招生工作领导小组集体研究确定。

八、关于公办幼儿园的招生服务片区

各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应根据相对就近的原则和本区实际，科学合理划定本辖区各级各类幼儿园的招生服务片区，并在各县(市)区“幼儿园招生方案”或“幼儿园招生信息”中予以明确。

福州市教育局

2023年5月24日